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110 年第一季績優員工專輯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編製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8 日



科 室	運動設施科
職 稱	聘用管理師
姓 名	丁鳳儀

場地租借系統因應開放式運動場地收費基準訂單調整作業

因應本局110年3月1日進行開放式場地(棒球、壘球、足球、橄欖球場)收費作業，協助協會及民眾將原本年度訂單及跨月付費訂單進行訂單檔期分單作業，以利各租用單位訂單調整後費用方便繳納。另為維護租用單位之權益，丁員親自致電租用單位說明本局收費方式及減免徵條件，並輔以電子郵件說明，有效減少租用單位之疑慮及反彈，截至110年3月24日止，共計處理2,693筆訂單，丁員積極溝通態度及為民服務精神，使本項政策得以順利推動。



科 室	運動設施科
職 稱	聘用管理師
姓 名	鄭言曦

場地租借系統場館訂單整合及檔期金流協助作業

協助協會及民眾進行訂單檔期確認作業，以利各租用單位訂單檔期申請，為維護租用單位之權益，鄭員並親自致電各租用單位說明本局收費方式及減免徵條件，另於檔期使用完成啟動金流作業確認，其為民服務精神及積極工作態度，有效協助各單位申請作業，減少租用單位之疑慮，使本局場地租借系統場館申請作業推動順利。

	科 室	競技運動科
	職 稱	聘用管理師
	姓 名	林欣宜

臺北市政府組隊參加2021北高挑戰行自行車活動

為推廣自行車運動產業，本府組隊參加臺北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協會110年2月28日辦理之「2021一日北高自行車挑戰活動」，透過本府人員親身參與，帶動全民自行車運動風氣，具體事蹟如下：

- 一、 規劃市長、府級長官及各局處首長賽前訓練事宜。
- 二、 籌畫本府組隊參賽所需自行車、保母車及專業技師。
- 三、 規劃本府參賽休息點位與補給配置。
- 四、 整合行銷宣傳所需人員、器材設備、腳本、流程等素材。
- 五、 協助主辦單位場地協調、危機處理。
- 六、 隨同本府人員參賽，協助沿路狀況排除、前導指引、橫向聯繫等事宜。
- 七、 彙整回復議員索取資料、新聞輿情，辛勞得力。



科 室	全民運動科
職 稱	科員
姓 名	吳沛航

臺北市政府組隊參加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於3月19日至22日於宜蘭縣舉行，本次本市組隊參賽共計13個運動種類，代表隊職員及選手共計453人，具體事蹟如下：

一、訂定選訓賽輔獎實施計畫，據以辦理本市代表隊選拔、集訓事宜

自109年9月起啟動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臺北市代表隊組隊相關事宜，至109年12月底共計召開4次相關會議及註冊說明會，完成大會報名及後續補件相關程序，確定本市代表隊人員。各代表隊復於109年12月底前報送集訓計畫，並至110年3月間辦理集訓。

二、賽事期間統整聯繫隊本部、防護隊與各代表隊，提供即時服務

本次賽會吳員請本市相關學校教師組成隊本部，隨時提供代表隊相關協助，同時亦於每項比賽項目上配置臺北市立大學防護生，提供選手安全防護相關緊急措施，於賽會期間提供選手無後顧之憂全心比賽之照顧。

三、臺北市代表隊勇奪14金12銀12銅

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於3月22日正式落幕，臺北市代表隊勇奪14金12銀12銅，其中籃球公開男子組及青少年女子組順利第三次衛冕成功，並拿下籃球團體錦標青少年男子組與棒球團體錦標公開男子組第一名，團體總錦標第六名，選手們不負眾望凱旋而歸，再創佳績。



科 室	秘書室
職 稱	辦事員
姓 名	范沛瑀

- 一、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及「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作業實施計畫」規定，各機關自110年起，每年應至少完成1萬件檔案銷毀目錄送府審查作業，范員據此辦理本局檔案銷毀目錄送審作業。
- 二、於109年6月起至同年12月底，陸續由范員自公文系統挑出銷毀目錄計11批共11,131件案件，先行以各銷毀目錄內容判定應審查科室，如無法判定者須至檔案室調閱紙本後，再分會各科室請其依本局區分表及「機關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基準」判斷是否應辦理續存。嗣經彙整各科室初審結果，仍有部分工程案件未依本局區分表保存年限挑出續存，爰於110年1月召開「本局109年度檔案銷毀內部初審會議」，請相關單位進行修正。
- 三、經再次彙整並於公文系統註記屆期鑑定案件及續存案件後，餘10,417件已於110年2月依規定將銷毀目錄報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及臺北市立文獻館等史政機關檢選，並送本府秘書處初審；後續將俟史政機關回復是否檢選後，再依限於110年第二季層報本府函轉檔管局審核，預計於110年底前辦理實體檔案銷毀及目錄彙送作業。